

摩根士丹利华鑫丰裕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1 月 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丰裕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摩丰裕 63 个月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8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1 月 4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摩根士丹利华鑫丰裕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摩根士丹利华鑫丰裕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249 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0 年 7 月 31 日 至 2020 年 10 月 30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 年 11 月 3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37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900,767,773.5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495,781.54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7,900,767,773.50
	利息结转的份额	495,781.54
	合计	7,901,263,555.04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16,997.09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1%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 年 11 月 4 日

注：1. 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万份至 10 万份（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万份至 10 万份（含）。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后及时到各销售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公司的网站（www.msfund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 本基金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包括该日）起 63 个月的期间。本基金的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对应的 63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含该日）。如该月度对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对应的日历月中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该日历月最后一日的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等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3. 首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包括该日）起进入首个开放期。每个开放

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且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一开放期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5 日